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薛敬議
電話：02-7712-9123
電子信箱：dododocar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100506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環保署函、環保署公告、修正草案總說明
(A09000000E_1110050618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10050618_senddoc2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10050618_senddoc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告修正「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」第6條、第9條、第14條修正草案公告影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(以下簡稱環保署)111年5月17日環署化字第1118109362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環保署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惠予提供該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- 三、旨揭修正草案公告資料(含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)，請逕至環保署網站草案預告區自行下載參閱，網址：<https://oaout.epa.gov.tw/law>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